

世界 文學名著

17

- 黑奴籲天錄
- 摩希根族末日

金字塔系列叢書
書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總代理



摩希根族末日

書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譯序

一般人對印第安人的看法，很容易受到電影或電視的影響，自然聯想到臉上塗著油彩，口中發出戰吼，面目猙獰的野蠻人，這是因為白人移民北美洲的早期，和印第安人為了土地主權之爭，打了多次仗後，結下血海深仇，所以日後往往在電影或電視中醜化他們的世敵。

然而，也有一些態度公正的白人，以客觀的態度觀察印第安文化的特質，發現他們已有相當圓融的宇宙觀，對大自然的認識，也超出白人許多，因而近年來，許多藝術家、小說家、詩人紛紛往印第安文化中，尋求創作靈感，孕育了許多清新感人的作品，可見我們不能因為一個民族生活較為落後，就否定他們的精神文明，更不該故步自封，將其他民族當作野蠻人。

「摩希根族末日」一書大意是：英國威廉堡駐防司令馬洛將軍有一次因鞭打一個違紀的印第安人，埋下了仇恨的種子，日後這個名叫馬古亞的印第安人便夥同法國人圍攻威廉堡。法軍總司令孟荷姆估計己方的軍力超過英軍數倍，為了避免戰爭中無謂的傷亡，答應讓英軍無條件撤退，誰知那胸懷仇恨的印第安人竟乘機煽動族人，在英軍撤退途中，屠殺婦孺，並劫走馬洛將軍的兩個女兒；孟荷姆雖然居於仁道立場，避開一場戰爭，卻在最緊要關頭，袖手旁觀，任憑印第安人濫殺無辜……。

本書雖以英法兩國的一場殖民地戰爭為背景，但書中最重要貢獻在於它對北美的自然景觀和印第安人的生活習慣有極為忠實、生動的描寫。

作者詹姆士·古柏本來是個水手，後來嘗試寫一些冒險故事，竟然深受好評，於是寫了一系列有關白人拓荒者和印第安人的故事，定名為「皮祿故事集」，計有「先驅者」、「摩希根族末日」、「曠野」、「探路者」、「獵鹿者」等五本小說。這些作品本來是要給成年人看的，但由於作者對移民開發美洲的早期歷史，和印第安人的風俗習慣有相當深刻的描寫；一方面闡述移民華路藍縷的精神，一方面啓發我們學習印第安人觀察大自然的能力，因而被改寫為兒童讀物，成為各國少年耳熟能詳的冒險故事。

摩希根族末日

目錄

譯序	三
第一章	七
第二章	一三
第三章	二〇
第四章	二七
第五章	三五
第六章	四二
第七章	五三
第八章	六三
第九章	七二
第十章	八六
第十一章	九七
第十二章	一〇九
第十三章	一二八
第十四章	一三八

第十五章		一三〇
第十六章		一三九
第十七章		一四九
第十八章		一六三
第十九章		一七一
第二十章		一八〇
第二十一章		一九九
第二十二章		一九七
第二十三章		二〇三
第二十四章		二二三
第二十五章		二三〇
第二十六章		二三一
第二十七章		二三八
第二十八章		二四六
第二十九章		二五三
第三十章		二六三
第三十一章		二六九
第三十二章		二七四
第三十三章		二八三

摩希根族末日

第一章

北美殖民戰爭中的一大特色，便是敵對的兩軍在對壘之前，都得先面臨荒野中的種種艱難險境。因爲英法兩軍的領地之間，被一大片難以穿越的叢林分隔了。刻苦的殖民者，與參戰的歐洲士兵，常常得花好幾個月的時間與林中的湍流搏鬥，或開闢崎嶇的小徑，才有法子參與真正的戰役。然而，他們效法經驗豐富的土著的堅忍精神，慢慢地克服了所有的障礙；只爲了支持遠在歐洲那些獨裁君主殘酷自私的政策，隨著時間的逝去，這些幽深美麗的叢林，免不了都要被一一蠶食，沾染上冤冤相報的血迹。

英法兩軍之間的這一大片荒野中，也許要數哈得孫河上游及其附近的湖泊流域，對這段時期戰事的慘烈及野蠻，具有最深刻的印象。

這一帶的自然形勢在軍事上非常重要。江普倫河流域自加拿大邊境深入紐約州，造成若干通往法軍領地的天然通道，因之法軍不得不竭力地把守，以免屈處於劣勢。流域的南端是一個湖，湖水清澈，因

而曾被耶穌會的傳教士用作施洗之用，法國人稱之爲「聖湖」。英國人對宗教不那麼狂熱，他們認爲把英皇的名字賜給那純淨的泉水才是最高的尊榮，所以稱之爲「喬治湖」。其實雙方都忽視了以「原始之美」命名的原則，印第安人叫這湖做「胡立根」，意思是「湖尾」，自地圖上看來，真是名副其實。

「聖湖」曲曲折折地繞著若干小島及山峰，向南更伸出十餘條分支，直到一片高地擋住了水路。探險者可由此走陸路前往哈得孫河岸，從那裏河流可以通航，駛往大海。

此時，法國人爲了貫徹騷擾英軍的大膽計畫，竟敢出馬襲擊遙遠而又險要的阿力根尼峽口，顯而易見，以他們一向的精明，是絕不會放過我們上面所描述的兵家常爭之地的。

事實上，這塊地區簡直就是一個血腥的戰場，爭奪殖民地的大小戰役多半在此舉行。在各交通據點都有堡壘，這些堡壘一再的易手；或被摧毀，又再重建；堡上的旗幟也經常更換。遊牧者只要望見山下古老的墾殖區中，又有部隊潛入森林裏，就會立即退避三舍。這片是非之地雖然少了和平的氣氛，但森林裏卻因人們的到來而充滿生氣，林蔭或幽谷中經常飄著戰爭的樂聲，山谷經常迴盪著槍響或絕望的嘶喊。那些製造音響效果的浪蕩青年，精神抖擻地奔馳在山谷與樹林間，卻只尋得一場永久的長眠罷了。

就在這麼一場充滿戰爭流血的場景裏，英法爭奪北美洲之戰的第三年，我們要敘述的故事開場了。

這時大英帝國由於派駐海外的將領無能，國內的議會也顛預顛弱，以往的英名已經日趨低落。敵人不把她當一回事，她自己的臣僕也失去了自尊與自信。在這種走下坡路的劣境中，殖民者雖沒有什麼實際的責任，也不得不承擔起一部分的苦果。

他們眼見祖國來的一支軍隊，很不光榮地被幾十個法軍及印第安人打得大敗，由於他們一直盲目地

相信祖國是不可能失敗的，因此一時人心惶惶，大家惟恐更嚴重的危險可能還在後頭，於是西方叢林中的任何動靜，都會令受驚的百姓覺得風聲鶴唳。最近發生的數不清次數的屠殺，在他們的回憶中還很鮮活，而且鄉下人的耳朵對於叢林中午夜凶案這一類的恐怖故事，是再靈敏不過的。膽怯者聽信口開河的旅客敘述荒野的冒險，血脈都幾乎因恐懼而凝固，母親則不斷地用擔憂的眼神投向安眠的子女。總而言之，恐懼不斷擴張，逐漸淹沒了理智，使那些應該堅守男子漢本位的人，變成了卑怯的懦夫。

因此，當扼守哈得孫河及湖泊區中間通道的堡壘收到情報，說法軍孟荷姆的部隊，正沿江普倫河推進，軍隊多得「像樹上的葉子」一般時，英軍竟不能像一個勇敢的戰士般來面對這消息，而滿心只感到懼怕而想退避了。

消息是由一個印第安信差帶到的，時屆仲夏黃昏，同時帶來的還有聖湖防區馬洛司令的求援信，要求立即派大軍支援。這兩個據點間相距不到十五哩，而且原本崎嶇的山路，已被拓寬到可以通行篷車。所以一個熟悉地形的信差在兩小時內能抵達的話，一支全副武裝的分遣隊，花一夜時間行軍也能到了。

但是受了最近連連失利的影響，英軍不論上下都寧可以靜制動，坐待可怕的敵人前來，而不想學法軍前次在格松堡的榜樣，在敵人前進途中，就加以痛擊。

壞消息帶來的震驚稍稍消退之後，防衛森嚴的堡中就傳著一則謠言，說是黎明時會有一隊一千五百人的援軍要去增援威廉堡。開頭這只是個傳言，後來卻成了真的，司令部傳下了命令，叫特選的隊伍火速準備出發，以後的一兩個小時內，堡中充滿了急促的腳步聲與迫不及待的面孔。新兵們跑來跑去，他們稍嫌生硬而又帶點慌亂的熱心，反而延緩了準備……老兵們辦起事來，就特別有點慢條斯理的從容，

只有從他們的嚴肅的態度及焦急的眼神中，看得出他們對於在荒野中作戰，也不是很有經驗。

太陽終於在燦爛的晚霞中落了山；夜幕低垂時，一切準備的聲音都已沈匿了。軍官室裏的燈光也熄了，樹影投射在小丘及溪流上，寂靜籠罩了全堡，四野一片深沈。

按照前一晚的命令，全軍在戰鼓聲中醒來，鼓聲的回音在潮潤的清晨中遠揚，傳遍了叢林，也傳入無翳的晴空。朝陽才透過高大松林的參差樹影投照下來，全堡就立即開始行動。連老弱殘兵也爬下牀，觀看同胞們離開，分享他們的興奮。

特派隊的簡單行裝很快備妥。正規軍神氣地在右鋒行進，殖民者所組隊伍走在較次要的左邊，長期訓練使他們相當有紀律。斥候先行；中鋒及輜重部隊在後。曙光乍現時，戰士已成軍，軍容壯盛地踏上征途，新兵們矇矓的懼意也一掃而空。大軍前行，軍笛聲消失在遠處，人馬也被叢林吞沒了。

微風中再也聽不見軍隊的任何聲息，最後一個落隊者也匆匆趕去與部隊會合了，但是在堡中一座特別氣派的木屋前，似乎又要展開另一次的遠行。將軍的專用衛兵正在屋前來回巡邏，屋旁拴了六匹馬。由牠們的裝備可以看出，至少有兩匹是供女眷乘坐的，在這樣的荒野中，女性可是難得一見的呢！另有一匹看來是軍官的坐騎，其他三匹馬配備得都很簡單，大概是駄運貨物的。一羣閒人，聚集在相當的距離外，好奇地觀望著。有人對馬的裝扮品頭論足，作了種種的揣測，另外一些人只是漫不經心地看著。但是，其中有一名漢子，看來與其他的人截然不同，他就非常的專注。

這個人生得相貌不凡，他渾身上下毫無殘缺，唯一的差別就是身體各部的比例極為特別；他頭大，肩窄，長臂垂掛在身體兩側，手掌卻很小巧，瘦伶伶的腿長得出奇，站著時比別人都高，坐下時卻與常

人無異。他的穿著也十分不相襯，一件天藍色的外套，下襬又寬又短，再加上是低領，正好強調他細長的脖子與腿部，把這個人身上的缺點暴露到極致。他下身穿的是黃色的棉袴，用條又舊又髒的白絲帶在膝蓋處綁了個大結，腳上是發了霉的棉襪及鞋子，一隻鞋上有個鍍了金的馬刺，特別的刺眼，算是他下半身的裝飾，卻又像是主人刻意要炫耀。

當一般人對韋布將軍的宅邸表現出敬而遠之的態度時，這個特別人物卻漫步走入院子，自由自在地細細品評著那幾匹馬，臉上也因品評結果露出時而滿意時而失望的神情。「據我看來，這隻畜生不是本地產的，而是外國運來的，很可能就是海那邊的英倫三島吧？」他說他的聲音跟那特殊的外貌比起來，真是出奇的柔和悅耳。「本人對馬十分內行，這絕不是吹牛，我在英國及美洲的兩大牲口市場都待過，見到不計其數的馬匹被運上船，載到牙買加羣島出售，但是我從來沒有見過這麼出色的良駒，這麼好的馬只有古書傳奇裏才有呢！你看是不是啊，朋友？」

他這些出人意料的評論，沒有人搭腔，倒是高低有致的腔調，吸引來不少注意。他又轉向無意中挑上的說話對象，卻發現後者也是個相當值得欣賞的角色。

他面對的正是那名沈默、挺直、僵硬的印第安信差。他前晚才把威廉堡被襲的噩耗帶來。雖然顯得很悶適，但這野蠻人身上混合的嚴肅、驕悍與沈靜的氣質，似乎得有個更富有經驗的人才能體會。印第安人身上佩著土人使用的手斧與小刀，但看來又不全是個戰士，似乎心不在焉，像剛完成一件耗盡心力的事，還沒完全恢復過來。他臉上的油彩，在那凶猛的面貌上混成一片陰鬱，使得他黝黑的輪廓更加粗獷駭人。他的眼神，就像曠野中的星辰，雖在層層雲霧掩蓋下仍能熒熒發光。一瞬間，他搜尋而機警的

眼光與那怪客的相遇，他立刻警覺地移開了眼光，彷彿能透視似的注視著遠方，現出一分輕蔑的神色。此時，若非兩人中的那名白人，又被其他的事物吸引住，真不知這場憑空而來的感應和交流，會惹出怎樣一篇高論呢！這時院中有一陣騷動，一個柔和的聲音讓人知道大家想看的人物要登場了。

一個著軍官制服的年輕人，引著兩名女子走到馬旁。由她們的裝扮看來，她們是打算在叢林中長途跋涉的。兩名女子都很年輕，戴了面紗。較年輕的一個，一無防備地任晨風吹開她綠色的面紗，讓人得以瞥見她的美貌、燦爛的金髮及明亮的藍眼睛，就連松樹頂上殘留的朝曦也不比她的面頰更嬌然，而黎明的歡顏也不及她投給那扶她上馬的年輕人的一笑。另一位年長的看來像是多積了四五年的人生經驗，行事謹慎得多，雖然受到同樣的關照，卻仍把她的魅力掩藏著。她的身材雖然同樣嬌小，又穿著遠行的粗服，仍可看出她的風韻較為成熟。

兩名女子坐妥後，她們的隨從軍官便靈巧地跳上馬背，隨後三人向韋布將軍行過禮（這時他正站在家門口，送他們離去），便掉轉馬頭，一行人緩步邁往堡的北門去了。

這段短短的距離中，沒聽見他們出過一聲，但是當那名印第安信差忽然掠過較年輕的那名女子，為她引路時，她發出一聲輕呼。年長那位，雖較篤定，沒有出聲，但她的面紗卻在驚慌中吹開了。只見她的秀髮卷曲黑亮，像鴉羽似的，臉蛋血色豐潤飽滿，莊嚴而且美麗絕倫。當她注視那野蠻人敏捷的動作時，眼中露出包含著憐憫、羨慕以及懼怕的眼神。她微微一笑，露出弧犀般的皓齒，似乎在失笑自己一時的疏忽，而後拉好面紗，低下頭，便默然前行，好像陷入沈思而渾然忘了四周的一切。

第二章

當年長的美女陷入沈思中，另一位驚呼出聲的，卻很快恢復了常態。她一面笑著自己的失態，一面問著她身旁的青年軍官：「赫少校，叢林中常有這種幽靈般的人物嗎？或者這是特別給我們看的？如果是後者，我們該感恩的閉上嘴；但如果是前者，珂拉跟我都得盡力撐起所謂的將門風範，在遇見那個可怕的孟荷姆之前就準備面臨考驗了。」

「那個印第安人是替軍隊跑腿的，而且照他部落的規矩，他可能還是個英雄呢！」軍官答道：「他自願嚮導我們去湖區，走一條很少人知道的小路，可以趕得比大軍要快，而且也舒服一些。」

「我不喜歡他。」小姐說道，她還在發抖，一部分是裝的，但多半是出於真正的害怕：「丹肯，你跟他很熟嗎？否則你怎麼能如此信任他呢？」

「噯，說真的，愛莉，難道我除了你之外就不該信任別人？我跟他當然熟，否則在這種時刻，怎麼會去信靠他呢？有人說他是加拿大來的，但是他加入與我們友善的六個印第安族之一的摩霍克人一起作戰。我聽說他是因一些奇異的遭遇才加入我們的，這事跟令尊好像也有關，他似乎是遭到什麼大難——但我不記得了，只是傳言。這就夠了，他是我們這邊的。」

「如果他還曾與家父爲敵，我就更不喜歡他了。」現在這個小姐更擔心了。她說：「赫少校，你不能跟他說說話，讓我聽聽他的口音，這也許很優，但我相信『聞其聲而知其人』的說法。」

「沒用的，小姐，他頂多吭一聲便算回答了。雖然他應該懂英語，但是跟他多半的族人一樣，總是假裝聽不懂，更不屑自貶身價來說英語的，何況是在戰時，他更自覺身價百倍了呢！你看他停步了，大概已到了我們那條僻徑的入口。」

赫少校的猜測沒有錯，他們騎到那印第安人停步的地方，就見到軍用大道旁邊的灌木叢中，隱約可見一條小路，勉強可容一個人通行。

「這就是我們的路了。」少校壓低了聲音說：「千萬不要露出不信任他的樣子，否則反會招來你所擔憂的危險！」

「珂拉，你說呢？」那小姑娘不情願地問：「如果跟大軍一起走，雖然會比較不便，但豈不安全得多嗎？」

「你對這些野蠻人的習性還不太了解，愛莉，你不知道真正的危險。」赫丹肯道：「如果敵人已經到了平原地帶，那些蠻子一定會在人的頭皮最多的地帶徘徊。大軍的途徑已被測知了，但我們這走法，是一小時內才決定，所以仍是祕密的。」

「就因爲這個人生活方式跟我們不同，還有膚色比較黑，就該不相信他嗎？」珂拉冷冷地問。

愛莉不再遲疑了，她輕巧地給了馬兒一鞭，便率先衝進了樹叢，跟著那名信差，沿著幽暗曲折的小徑向前走。少校用尊敬的眼光望了珂拉一眼，讓愛莉獨自前進，只願爲這位美麗的姊姊開路。有好一會

兒，路非常難走，而使談話中斷了。然後他們出了沿著大路生長的矮樹叢，進入了高大陰森的樹林。這裏的路比較好走，那印第安人一旦覺得小姐們已經能自在的控制坐騎，就開始半跑半走地加快腳步，以這種速度，那幾匹步伐穩健的馬兒，正好可以輕快又輕鬆地小步走著。赫少校正想轉頭跟黑眼的珂拉說話，忽然聽得從他身後的小徑上，傳來了馬蹄聲。少校立即拉住了他的馬，一行人都勒住馬韁，停下腳步，想了解這突如其來的騷動是爲了什麼。

不到幾分鐘，一匹看來像隻小鹿的小斑馬便進入了視線。牠正筆直的自松林間奔來。

騎在馬上的人努力前進的動作比那匹馬還要精采。馬每換一下動作，他便自馬蹬上站起來一下，使得人馬突然長高了許多，這一人一馬合起來的高度就一直變化莫測，令人看得目眩神迷。而且因爲那匹馬只有一側常受到馬刺的策勵，牠那一側就看來要跑得比另一側快，尾巴也不斷朝一側揮掃著，撫慰那半邊受苦的臀部。原來這位馬上的怪客，就是前一章描寫過的怪人。

赫少校看著這陌生人一路奔來，他那雙原本皺在一起的英挺濃眉，不由得慢慢舒開，嘴角也抿出了笑意。愛莉更無法控制住她的開心，甚至連較爲深沈的珂拉，也自黑眼中放射出她勉強抑制著的歡樂天性來。

「你要找那一位嗎？」赫少校等那陌生人走到可以對話的距離時，揚聲問道：「我想你沒帶什麼壞消息來吧？」

「不止啊！」陌生人答道，一面用力揮舞著他那三角形的海狸皮帽，令靜止的林中空氣掀起一陣微風。聽眾們不知道他的答案是針對赫少校那一個問題而言，不禁疑慮叢生。等他煽涼了，喘過氣來，才

繼續說：「我聽說你們要去威廉堡，正好我也要在那裏，大家可以結個伴。」

「你如果要去湖區，就走錯路了。」赫少校傲慢的說道：「往那兒去的大路在你身後起碼有半哩之遙。」

「不止啊！」陌生人回答道，這麼冷冰冰的接待也絲毫不能令他退縮。「我在愛德華堡待了一個星期，如果連路徑都沒有打聽清楚，我也未免太蠢了，那我還靠什麼混飯吃啊！」說到這兒，他癡笑了一會兒，彷彿在欣賞一種他的聽眾完全不能了解的機智和幽默似的，好半晌才繼續說：「幹我這一行的，就得把本行的事摸得清清楚楚，所以我才不跟軍隊走相同的路線。而且我相信，像你這麼一位有教養的紳士，對沿途的狀況瞭若指掌，因此我決定加入你們這一行，一方面使旅途更愉快，一方面又可交個朋友。」

「你這決定若非愚蠢，也是自作聰明。」赫少校叫道，他真覺得怒也不是，笑也不是。「你提到你的本行，你是義勇軍裏的參謀官，還是兵法家，要不然就是攬測量的？」

陌生人困惑地瞪了他好一會兒，才用一副受盡侮辱、信心全失的表情回答：「我不明白你這些話因何而發。我一生只願服事上帝，幫人祈恩謝神，詠唱一些聖潔的歌曲，如此而已。」

「顯而易見，這人是個藝術家啊！」愛莉高高興興地說：「我願意替他作保。唉呀！小赫，別再皺眉頭了，可憐可憐我已聽累了，就收留他吧！何況——」她壓低了聲音，向珂拉投了一眼，很快地說：

「緊急時，多一個人也多一分力量。」

「謝了，愛莉，我把自己最愛護的人送到這條路上來，事先難道沒考慮會有緊急事故發生嗎？」